昌乐县财政局扎实做好国有资产管理工作

 一、做好政府“公务仓”管理工作，促进资产整合。积极加强政府“公务仓”管理工作，目前纳入“公务仓”管理资产29.38万元，实现公共资产有序流动，提高了国有资产有效使用。

 二、严格把关，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。一是严把资产购置关。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购置办公设备家具等资产，切实把好资产“入口关”，截至目前共受理批复了109宗单位的资产购置申请。二是严把资产处置关。对单位申报的资产经现场查看、中介机构评估、拍卖后出具审核意见11宗，处置收入1.8万元。三是严格车辆报废处置管理。杜绝预算单位私自随意处置资产的行为，截至目前共报废车辆14辆，报废处置收入1.5万元，资产处置收入全部上缴国库。

 三、做好非法占地地上附属物接收工作。根据县政府要求，对国土局移交的非法占地的地上附属物，通过现场查看、中介机构评估后出具处理意见，截至目前共出具处理意见7宗。